

# 黃耀卿先生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設置辦法

114.4.7 行政會報修訂通過

## 壹、緣由：

本校畢業校友黃耀卿先生為回饋社會、獎勵後進並培養年輕世代品格，特捐款母校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以下簡稱本校）設置「黃耀卿先生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以下簡稱本獎學金），獎勵本校品學兼優之應屆畢業班學生。

## 貳、獎助對象：本校應屆畢業生。

## 參、獎助金額：

- 一、低收入戶：每名新臺幣貳萬伍元整（25,000 元）。
- 二、中低收入戶：每名新臺幣伍仟元整（5,000 元）。

## 肆、申請條件：

- 一、持有畢業學年度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
- 二、應屆考上國立大學系科（組）、學組之日間部（需提供錄取或報到證明）。
- 三、在校期間功過相抵後，無小過（含）以上紀錄者。

## 伍、申請日期：

畢業當年度之 7 月至 8 月，實際申請及受理日期依本校公告為準。

## 陸、申請方式：

申請人須填具申請表，並備妥相關表件，於公告截止日前親送至本校註冊組進行申請。

## 柒、審查方式：

由本校校長、秘書、教務主任、學務主任、實習主任、輔導主任、總務主任、進修部主任組成專案審查委員會，依申請人狀況及相關資料進行審查，必要時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 捌、公開頒獎：

- 一、審查結束後，由本校註冊組公布獲獎名單，並通知受獎人。
- 二、受獎人須親自於新學年度開學典禮當天返校接受公開表揚。
- 三、如無法親自返校且無特殊原因者，視同自動放棄獲獎資格並不得提出異議申請。

## 玖、附則

本獎學金辦法經黃耀卿先生同意並經本校行政會報決議通過後陳校長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 黃耀卿先生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人	班級	科 年 班										(2吋壹張) 黏貼照片處
	姓名	畢業學年度										
	學號	申請日期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生日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身分證字號							
通訊住址												
聯絡電話		(住家)			個人							
		(手機)			信箱							
須繳附資料 (依順序排列)		1. <input type="checkbox"/> 本申請表 2. <input type="checkbox"/> 國立大學日間部錄取或報到證明 3.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獎懲明細表。 2. 附件：手寫 500 字之受獎感言。										
申請人簽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審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獎勵要點 (獎助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 25,0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5,0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錄取資格不符、 <input type="checkbox"/> 獎懲紀錄不符、 <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不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										
承辦人		註冊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

#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 黃耀卿先生清寒優秀學生受獎學生感言

受獎者姓名				
就讀科班	科班		學號	
錄取校系 科組學組				
請簡單描述本獎學金使用計畫或本獎學助您實現的目標和夢想等 (300字)				
受獎感言 (200字)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 1:受獎感言請親筆手寫，恕不接受電腦打字。

備註 2:受獎感言須和申請表一併繳交。